

# 「全國各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業務人員增能工作坊」實施計畫

- 一、目的：為落實實施「志願服務法」，促使全國各志願服務推廣中心與地方主管機關加強溝通聯繫，交換經營管理經驗，並探討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的未來發展取向，以期政府與民間密切配合，共同致力於志願服務工作之推動。
- 二、指導及補助單位：衛生福利部
- 三、主辦單位：中華民國志願服務協會
- 四、協辦單位：臺北市志願服務協會、臺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 五、辦理時間：113年8月28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至下午5時
- 六、辦理地點：臺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臺北市信義區大道路116號7樓）
- 七、研討議題：
  - （一）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如何經營管理以達成機構目標
  - （二）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如何強化與地方主管機關的協力合作關係
  - （三）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如何有效輔導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與運用單位
  - （四）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業務人員如何提升專業知能以發揮輔導功能
- 八、研討方式：
  - （一）專題演講—
    1. 對志工及志推中心的期許
    2. 自我覺察、身心調適與紓壓
    3.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運作及管理的挑戰與對策
  - （二）經驗分享—志願服務推廣中心運作實務經驗分享
  - （三）分組討論
  - （四）綜合討論
- 九、參加人員：全國各縣市政府社會局(處)志願服務業務主管或承辦人員及所轄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業務主管或承辦人員，每縣市至多以3人為限；含主辦、協辦單位工作人員，共計約60人。
- 十、報名日期與方式：報名網址及相關電子檔請至本會網站  
(<http://www.vol.org.tw/>) - 「活動訊息」下載。報名至113年8月9日止，依報名先後順序而定，額滿則提前截止報名。
- 十一、預期效益：藉由增能工作坊，集思廣益，交換意見，以利未來志願服務之弘揚發展。
- 十二、經費：衛生福利部公彩回饋金補助及本會專案籌措。
- 十三、本計畫提經主辦單位理監事聯席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全國各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業務人員增能工作坊」程序表

時間：113年8月28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至下午5時

地點：臺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內 容	預定使用時間	起 訖 時 間	主持人、演講人
一、報 到	30 分	9：00～9：30	
二、理事長致詞	5 分	9：30～9：35	中華民國志願服務協會 張理事長寶方
三、來賓致詞	5 分	9：35～9：40	衛生福利部社會救助及 社工司代表 臺北市志願服務協會 羅理事長五湖
四、專題演講一 對志工及志推中心的期許	60 分	9：40～10：40	蓮花基金會 張常務董事寶方
五、小憩片刻	10 分	10：40～10：50	
六、專題演講一 自我覺察、身心調適與紓壓	60 分	10：50～11：50	中華心理健康促進協會 林前理事長聯章
七、午 餐	70 分	11：50～13：00	
八、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運作實務經驗分享	60 分	13：00～13：30 13：30～14：00	嘉義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臺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九、小憩片刻	10 分	14：00～14：10	
十、專題演講一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運作 及管理的挑戰與對策	60 分	14：10～15：10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 張兼任教授英陣
十一、分組討論	60 分	15：10～16：10	
十二、分組討論結論 報告暨綜合討論	50 分	16：10～17：00	衛生福利部社會救助及社工 司代表、張兼任教授英陣、 賴教授兩陽、張理事長寶 方、劉顧問香梅
十三、散 會		17：00	